

内 部 明 电

发往 见报头

签批 刘鹏利
盖章

等级：急

郑教明电〔2018〕348号

郑州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郑州市督学综合能力 提升培训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政府教育督导室，局直属各学校（单位），机关各处室：

根据《教育督导条例》、《教育部关于印发督学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教督〔2016〕2号）精神和要求，按照《郑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工作要点》（郑政教督办〔2018〕1号）安排，为进一步提高我市督导人员的业务素养和教育督导的实践能力，全面、深刻地理解和掌握国家教育政策和教育改革动态，建设一支高水平、专业化、适应教育督导工作新形势的督学队伍，经研究，今年将开展郑州市督学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（共5页）

一、培训时间

我市督学队伍规模较大，为保证培训质量，此次培训分两期进行。

第一期：2018年6月29日-7月5日，6月29日下午报到，18:00前报到完毕。

第二期：2018年7月8日-7月14日，7月8日下午报到，18:00前报到完毕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培训地点：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（南京市鼓楼区宁海路122号）。

报到地点：南京金盾饭店（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关21号，近西康路。具体路线见附件1）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1. 郑州市第五届政府督学；
2. 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教育督导室专兼职督学；
3. 局属各学校（单位）责任督学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重大教育政策和教育改革发展动态；教育督导评估政策法规；教育督导评估实例分析；现代学校管理理论；学校治理现代化与学校规划、章程的制定；郑州市先进县区教育督导经验分享与交流等。

五、其它事项

1. 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局属各学校（单位）应合理安排好工作，积极组织督学参加培训。

2. 因受培训规模限制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先组织预报名，每期预报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5人，最后根据全市报名情况决定实际参加培训人数。

3. 各县（市、区）参训人员由各县（市、区）督导室汇总后报市督导办；市级责任督学随所在督学责任区集体报名，不再由所在学校（单位）报名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督导室、市级督学责任区按照参加培训期数认真填写培训回执各项内容，并于6月15日之前将培训回执电子版发送至市督导办邮箱 snghdd123@163.com（培训回执见附件2）。

4. 市督导办统一安排食宿等，费用全免。往返交通费自理。

附件：1. 抵达路线

2. 培训回执

2018年6月4日

（联系人：孙 耿 66932795 18638198910
 陈晓云 66932795 13015521515
 高 娇 66991003 18203690259）

附件 1

抵达路线

南京南站出站:

乘坐地铁一号线，往迈皋桥方向，在珠江路站出站。打车至酒店起步价或乘坐 91 路或 6 路公交车，省人民医院下车，步行 10 分钟。

乘坐地铁一号线，往迈皋桥方向，在鼓楼站出站。打车至酒店起步价或乘坐 20 路公交车，开往莫愁新寓方向，虎踞关北下车，步行 3 分钟。

南京站出站:

乘坐 318 路公交车，开往随家仓方向，在虎踞关北站下车，步行 3 分钟。

乘坐地铁一号线，往中国药科大学方向，在珠江路站出站。打车至酒店起步价或乘坐 91 路或 6 路公交车，省人民医院下车，步行 10 分钟。

乘坐地铁一号线，往中国药科大学方向，在鼓楼站出站。打车至酒店起步价或乘坐 20 路公交车，开往莫愁新寓方向，虎踞关北下车，步行 3 分钟。

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出站:

乘坐 S1 号线（机场线），往南京南站方向，南京南站出站。站内换乘地铁一号线，同以上线路。

附件 2

培训回执

(第一期：6月29日-7月5日)

单位名称：

姓名	性别	职务	联系方式	身份证号	备注

.....

培训回执

(第二期：7月8日-7月14日)

单位名称：

姓名	性别	职务	联系方式	身份证号	备注